

注销登记公告

编号：2021-044

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之规定，拟注销王岚（622923196909270829）、黄德文（450404196305310631）名下永县房权证永靖县字第17475号房屋所有权证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1年09月16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，逾期我局将依法予以注销登记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永靖县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服务大厅

联系电话：0930——8832272

永靖县不动产登记管理局

2021年08月25日

